

## 北京蓝科泰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北京蓝科泰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议于 2018 年 1 月 15 日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的规定。

####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8 年 1 月 15 日上午 9 时

结束时间：2018 年 1 月 15 日上午 10 时

####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1 月 11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不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可书面授权委托他人代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被委托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海淀区上地十街辉煌国际广场东六号楼 217 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审议《关于北京蓝科泰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 2、审议《关于北京蓝科泰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承接主办券商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 3、审议《关于北京蓝科泰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
- 4、审议《关于北京蓝科泰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更换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事宜的议案》
- 5、审议《选举张彬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6、审议《选举韩瑞青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7、审议《选举周乃新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8、审议《选举谭浩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9、审议《关于公司注册地址变更的议案》
- 10、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18年1月15日上午8:30至9:00

（三）登记地点：

海淀区上地十街辉煌国际广场东六号楼217室

### 四、其他

#### （一）会议联系方式

- 1、会议联系人：谭皓
- 2、联系电话：（010）51666191
- 3、地址：海淀区上地十街辉煌国际广场东六号楼217室

4、邮政编码：100085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费、食宿等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 10 日前提交。

## 五、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蓝科泰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北京蓝科泰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12 月 29 日